合同编号 2026-089

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购置更新出入境卡式证件机设备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买方）江苏省公安厅

乙方：（卖方）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购置更新出入境卡式证件机设备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购置更新出入境卡式证件机设备

1.2 标的质量：按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

（1）采购 5 台大型多功能公民出入境卡式证件制证一体机 JKFZ930V2.0（选配版）；

（2）为 3 台大型多功能公民出入境卡式证件制证一体机 V2.0（基础版）加装质检模块 JKZJ100V1.0。

1.4 履行时间（期限）：180 天（交货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按采购文件中约定的履行方式维护。

1.7 包装方式：用适合长距离运输的纸箱包装，并按有关标准在每箱上做标记。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佰叁拾万元整（￥3,300,000.00 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佰玖拾贰万零叁佰伍拾叁元玖角捌分（￥2,920,353.98 元）人民币，税额为（大写）：叁拾柒万玖仟陆佰肆拾陆元零贰分（￥379,646.02 元）。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内容的交付

7.1 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7.2 使用说明书、出厂检测报告一并提交甲方。

7.3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

7.4 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7.5 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7.6 合同标的对交付另有要求的，按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八、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本项目采取集中订货、分批结算方式实施。

8.1 交付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内到货。

8.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验收

9.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或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项目需求要求、乙方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 3 日内签署到货验收合格报告

9.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或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一起提交甲方。

9.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和一般故障排除、维护、维修保养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试用，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9.4 乙方应配备一定数量常用易损配件（每个易损件通常在 4 件套以上），在机器设备发生故障能够在 2 小时内排除故障，保障机器设备正常运转。

9.5 合同标的对验收另有要求的，按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十、安装调试

10.1 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根据甲方通知，负责组织技术人员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乙方负责免费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所需的专用工具、仪器（仪表）及其它辅助材料等。

10.2 乙方应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安装调试及运维，若乙方在设备交付、安装、调试及运维的过程中造成人身、设备、系统及第三方损害，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合同款支付

第一笔款：预付款。甲方在合同签订且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即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元整（RMB：¥1650000.00 元）。

第二笔款：尾款。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交货后经甲方对合同中所有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并由乙方将机器调试完成后，由甲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报告，凭乙方开具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甲方签署的验收合格报告，甲方在 30 天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元整（RMB：¥1650000.00 元）。

如因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等原因，双方可协商延迟付款，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设备质保期5年（到货验收合格并调试完毕，签署合格报告之日起，1825天），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售后服务电话响应时间为60分钟，免费提供中国境内7×24小时电话支持，1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排除故障，免费提供远程调测服务。

（2）乙方应保证设备是原厂全新合格产品，且满足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其规格和性能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

（3）乙方应保证设备制作的电子卡式出入境证件符合国家移民管理局现行电子卡式出入境证件制作规范。

（4）乙方应保证设备在证件制作过程中，不会对电子卡式出入境证件的芯片产生损坏。

（5）乙方在供货时，应将设备的出厂检测报告、操作手册等资料一并交付甲方。

（6）乙方应安排经验丰富的工程师提供操作培训，规模为全省制证人员，每年线下培训2次，以便甲方的制证员能熟练掌握设备操作技能和简单常见的故障处理。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3 乙方所交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要求或违反乙方响应文件承诺或不

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14.4 未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收款账户信息，也不得转让债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债权转让对甲方不发生法律效力，甲方仍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账户支付费用。若乙方将对甲方的债权擅自转让给第三人，则乙方承担转让债权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第三人因债权转让起诉的，甲方因此次诉讼而产生的案件诉讼费、第三人主张的违约金、利息损失、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五、保密条款

15.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一切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本合同双方的内部资料、业务信息、技术资料及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价格、合作条件等书面或口头信息，双方承诺严格遵守对上述信息的保密约定。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泄露、使用或许可给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双方应当依法保护合作过程中收集、处理的公民个人信息。若乙方未能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造成失泄密的，应当承担所有经济、法律责任。且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3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泄密违约金，并向甲方及其关联主体赔偿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15.2 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的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双方都应继续承担保密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永久。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廉政廉洁条款

17.1 采购过程中如发现乙方围标、串标，或向甲方行贿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再支付乙方剩余合同款，乙方退回已支付合同款，同时，承诺不再参加甲方后三年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八、诉讼

18.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南京市。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9.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的，按《民法典》《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处理。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江苏省公安厅

地址：扬州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2026 年 6 月 2 日

乙方：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 18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6 月 2 日

附件：

1. 分项报价表

2. 安全保密协议

附件 1 ：

分项报价表（货物类项目）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2	大型多功能公民出入境卡式证件制证一体机	航天信息	JKFZ930 V2.0（选配版）	航天信息	中国	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	5	600000	3000000
3	大型多功能公民出入境卡式证件制证一体机 V2.0（基础版）加装质检模块	航天信息	JKZJ100 V1.0	航天信息	中国	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	3	100000	300000
4									
…	……								
	总报价（人民币：叁佰叁拾万元）								

备注：

1. 采购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如果有）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如果有）、开证（如果有）、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如果有）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需认真填写本报价表，尤其注意规格型号的准确填写。

3. 项目经办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对表格结构进行调整。

附件 2：

安全保密协议

甲方：江苏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总队

乙方：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人员需在公安内网对甲方卡式制证机器开展项目测试、安装、维修及维护工作，为确保甲方内部文件资料、内网信息的安全，杜绝失泄密隐患，确保安全建设，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工作人员在进入甲方工作场所前，必须向甲方提交相关人员的基本情况（姓名、年龄、性别、身份证号码、户籍地址、南京本地现居住地址等），并提供乙方对相关人员政治素质评审的书面意见供甲方备案。

2、 乙方工作人员严禁将在工作现场了解或掌握的甲方的技术情报资料、警务信息、物品以及工作秘密带出甲方工作场所或向第三方泄露。

3、 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期间必须穿着整齐，佩戴工作证，统一进出甲方场地，保持良好的精神风貌。

4、 乙方工作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在甲方单位从事与本项目无关的事务，不得擅自进出与工作无关的甲方其他工作场所。

5、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和甲方以外的人员谈论甲方的事情；不得私自打听有关涉密的事情；不得在甲方工作场所摄影、照相。非工作需要不得登录、访问公安信息网，获取相关信息，并提供他人使用。

6、 乙方负责对来到甲方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施工与保密知识教育，签订安全保密责任书。

二、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必须认真检查乙方工作人员的证件资料和安全保密责任书，对未提供备案资料的乙方人员，一律禁止进入甲方工作场所。

2、甲方要加强对公安信息网的安全保密检查，及时处理涉密内容。

3、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保密安全相关知识培训。

三、 违约责任：

1、对违法上述规定的工作人员，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其在甲方的工作，乙方对相关人员的处理情况需报甲方备案。

2、若乙方未能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造成失泄密的，应当承担所有经济、法律责任。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3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泄密违约金，并向甲方及其关联主体赔偿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3、对造成严重失泄密和安全责任事故的个人，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责任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26年 6月 2日

乙方（签字）张林峰

26年 6月 2日